

110-2 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 教師甄選公告

報名日期	即日起至 111 年 6 月 2 日(四)		
考試日期	111 年 6 月 9 日(四)		
甄聘科目	國中童軍		
	代理 1 名		
	試教：康軒第 3 冊		
	備註：本校為完全中學，將視實際需求安排老師任教高中或國中。		
	1. 資格：大學本科系或研究所畢業，具中等合格教師資格。 2. 如有教師法第十四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、三十三條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報名，事後發現者仍應予以解聘。		
報名方式	請備妥個人基本資料、自傳、教師證影本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、大學畢業證書影本，及相關有利文件郵寄或 E-mail 寄達本校人事室。 信封或 E-mail 主旨請寫：教師甄聘文件 地址：231 新北市新店區三民路 18 號 E-mail：fisher0101@outlook.com		
甄聘方式	一、 經資料初審合格者，以電話通知參加筆試及試教。		
	二、 筆試、試教、面試：111 年 6 月 9 日(四) 備註：未達面試資格者，恕不另行通知。		